



前庭后院

●李丽君

前庭由两片树林组成。中间的一个广场横生隔开树林。于是树林以广场为界,各自生长着,很少会有交集。能让它们产生某种交集的,一是风,二是鸟,三是人。

风总是成片成片地吹,一下子就在这片树林吹刮到另一片树林。站在树下,你会听到叶的“沙沙”声由远及近,再逐渐远去,然后此起彼伏,连绵不绝,如波涛,一阵一阵地翻滚。鸟与树是无法分割的。有树的地方,总会有鸟,树林是鸟的游乐园,也是鸟的栖息地。鸟在林间自由地飞,很习惯就从此片树林飞到那片树林去了。所以你很难分辨得清到底哪里才是它的家。也许是这两片树林中的其中一处,也许在别处。人与树林的交集体现在很多方面,比如人将两片树林建造成同样样式,植上同样的树,同样的草;比如人有事没事走走,一走就把两片树林走到了一起。

前庭少说也有五六十亩的样子。肯定不是我家的前庭,即便我家有庭院也不可能那么大,更何况我家是一个套房,只有窄窄的阳台,仅能栽种有限的几盆花草。前庭是单位的前庭,种植着樟树和枫树,眼下是满眼的翠绿。枫树的叶子在深秋以后会变黄,然后凋落,而樟树则选择在春天将叶子染成红黄黄的颜色,再在春风中完成叶片的新老更替。所以夏季的树林色彩最为单调却又最具有生命的活力。林间是若干条互通的小路,当然也通往外界。小路只容得下一个人行走,独处,思考。如果是两个人并排走,就得靠得近些,很适合情侣在此间漫步。我最是喜欢一个人的,无人打扰,听风,听雨,听鸟鸣,也听阳光洒落在枝叶上的声音。树已长

得老高,树荫也很浓密,绿荫掩映下的空间是一个相对独立的空间,你甚至连树木的呼吸吐纳都能感觉得到。树把一股股的热气和叶片的馨香扑洒到你的脸上,你会误以为那是爱人的味道,温暖而迷醉。

树的伟岸像极了爱人的伟岸,树舒张开的枝干犹如爱人的双臂,在树下行走时,就好像在爱人的臂弯里如此温暖。此时若来一场风,那风声便是爱人的低低耳语,说的尽是情话。女人的要求总是极低,一个温暖的拥抱,一声温柔的低语足以让她觉得幸福。

当然作为一个孤独的思想者也很好,像卢梭一样在与大自然的交谈中,升腾起一种“甜蜜而深邃的幻想”。但我的思考无须深刻,只需放空心情,随心所欲。甚至有时候连思考都是多余的。只需将自己交付给那片小片树林,把每一条小路都走遍,再穿过广场走到那片树林。无阻碍地行走,总是会有意外的收获,比如刚好会有一片叶子飘落下来,不早不迟,不偏不倚,正好落到我的身上,旋即又落到路旁的草坪上。这可能是一片早衰的叶子,也可能是去冬今春未凋落的那一片。树叶和人一样,生命有短有长,这些都是命运的安排,谁也奈何不了的事情。这片枯黄的叶子被一片碧绿的草坪轻轻托着,安安静静,它应该会悲悯自己生命的终结吧!幸好有一片青草地接纳了它,让它在世间的最后一刻仍将枯之美展露无遗。

有时会遇见一只鸟,停留在你的前方。你不走它就停在那儿,左右观望,又在地上啄食着什么,你一靠近,它就像的一声飞入丛林,隐没在枝叶间,你就再也寻它不着。随后,“叽叽啾啾”的鸟声便从树上落下来,你就是不知道它究竟是在哪棵树上啾啾。

风声鸟声其实更衬托了树林的静。我喜欢享受这么安静的时光。此时,靠着一棵树或就地坐在草坪上都是不错的选择。可往往就在此时,树林外传来几声汽笛声,不紧不慢地传入耳际,这多余的杂音,将一切的静都打破了,你就再也没有心情沉浸

在先前营造的氛围中了。所谓街市里的风景就是这样,毕竟它不是真正的自然,这片人造的树林与远山里的那一片丛林还是有本质的区别的。

结论在人境,而无车马喧。在我看来,只是一个永远无法企及的梦。

二

我已记不得后院原先的样子了。一直以来就把它当作一个纯粹的停车场,很少关注别的。

只模糊记得有一片小竹林,黑压压地挡住竹林那边的风景。最先感觉后院变化的就是那片竹林,什么时候变疏朗了,不再黑压压的让人沉闷、窒息。竹子不高,只略高出人的个头,透过疏疏朗朗的缝隙,竹林那边的景致若隐若现。有远山,有近屋,远山是一座如太师椅般的山峰,近屋就是单位的食堂。站在竹林边看过去,远山恰好贴着房屋,形成一道天然的屏障,实际上山与房屋离得有点远,中间隔了一个村庄,一条河港和几条宽阔的马路。距离的原因造成视觉上的错觉很普遍,现实生活中有很多事情被夸大了,很多事物被缩小了,我们所看到的、听到的、触及到的往往并不是事物的本真,需要我们用心去甄别,而不是仅凭着经验或直觉去想当然。

变化了的还有不知什么时候多出来的一个紫藤架和一畦畦的菜地。这是一个新近修缮过的院落。可惜我错过了它修缮的全过程。记不得哪位作家说过:“过程是美丽的。”那些个日日夜夜,后院是怎样完成由荒芜变得洁美、从荒凉变成繁盛的蜕变已无法重现,好在我留意到了它整饬后的景象,如果再错过这些,我就错过整个夏季了。修葺后的后院兼具花园和菜园的功能。一条紫藤长廊长约五六十米,可以从这头一直望至那头,清幽、雅致,两边装上了钢架,植上了紫藤,待到明年春天的时候,就能看到满院子的紫藤花开了。紫藤架边上多出了几条木制的长凳,一路铺排开来,这是为来年观赏紫藤花而安装的吧!来年还很漫长,还需经过一整个秋季和冬季,而我已经开始期待了。

紫藤架边上的荒地,也都被开辟

成了菜园。一畦菜地,一垄竹林,就这么有序地排铺着,错落有致,很有艺术感。不知是有意为之,还是无心使然,菜地里就一种蔬菜——南瓜。此时,黄色的南瓜花开着,一朵朵如张大口的喇叭,在绿色的藤蔓中娇柔艳丽,亭亭玉立。青绿色的南瓜,密集地生长着,有些已有碗口那么大,有些只有乒乓球那般个头,散落在藤叶间,匍匐在地面上,挺招人欢喜。此时,日光斜照,蕙风轻拂,篱落疏疏,蜻蜓蛱蝶在花间翻飞,你只需站着,就能切身感知这份美好。我忽然想到一个词:回归。机关单位回归自然纯朴,不再是冰冷地高高作态,孤立自我封闭;人回归自然纯朴,才能看见自己的内心,认清真正的自己。看来我们已离开得太久,需要有一个可供心灵休憩放松的地方。后院就在这个时候出现,完全契合了人的某种需求。这不正是现实中的瓦尔登湖吗?

我想能提出对后院进行改造的人一定是生活的有心人,而他的建议能够得到落实,也更能说明这样的院子是很多人需要的。后院的改造无疑是有效果的,至少在某些方面触动了我,也一定会触动别的人。当你累了或有空闲的时候,不妨走进后院,走进那一片清幽地,坐在长凳上,看看南瓜的长势,听听风吹竹叶的声音,或者走一走那条紫藤长廊,想象它花开时的样子。那样的时光,是静美的,也与心贴得很近。

三

前庭和后庭是两个相对独立的空间。前庭是所有人的前庭,没有关卡,无须设防,你想来就来,无论什么时候,不管是恰好经过,还是专门来看那片小树林。通往后庭的道路被隔离带阻隔,只有本单位的人和车才可以随时进出。车子开进后院,边上的警卫就会把隔离杆升起又降下,人进进出出,只能从警务室边上的一个通道穿过。天气晴好的日子,警卫就把办公地点移出警务室,他们的工作职责一是负责本单位工作人员车辆的通行,二是对外来人员进行询问、登记。一道关卡隔开了前庭与后院,让

后院颇有点“私家花园”的味道。

有时饭后,我会在前庭后院间走走停停,在午后、在黄昏时分、在雨天、在晴好的天气里,如果没有中间的隔离带,或许我会走得更为顺畅。因为有了阻隔,更多的时候,我情愿选择前庭后院的其中一处随便走走。前庭粗放,后院秀丽;前庭自由,后院有序。总之,前庭与后院有着各自的特点,说不上孰好孰不好。

在前庭后院经过的人总是行色匆匆,很少有纯粹就散散步的。他们多半是到食堂吃饭,到停车场开车,或者是经过那片小树林到树林外面的地方去。他们走得太匆忙,生怕时间在脚下停留太多,他们得把时间花在别的更重要的事情上。他们总是把日子填满得满满的,让自己的每一天都在忙碌中度过,以至于连停下来喘息的时间都没有,更不用说慢悠悠地闲庭信步了。

如果是傍晚散步的话,我会在广场上音乐声响起之前结束。音乐声一响,广场就热闹了起来,这里就是大妈们的世界,她们最炫的舞姿还会吸引周边小区的居民驻足观看。我受不了这股热闹,我喜欢钻进黑夜,让夜把我吞没掉。我情愿跟暗夜为友,也不愿去凑那一份热闹。只是周围充斥着太多的喧嚣与繁杂,我在夜里也很难寻得一份宁静。

这样的日子里就渴望下雨。一下雨,广场上就静了,偌大的广场,空无一人,有些许清冷。雨中的光晕因为隔了一层雨也黯淡了很多,雨天的车辆也比平时来得少。只有雨,滴滴嗒嗒地打着,不知疲倦地发着时轻时重的窸音。这个时候,你如果打一把伞,在雨中走走是个不错的选择。在雨中走想不湿鞋是很难做到的,你完全可以换一双凉鞋,让双脚在雨水中浸泡着,凉丝丝的,走起路来汩汩作响。此时的你仿佛来到了小时候,回到了旧时光。让双脚与大自然来个亲密接触,那是多少年没有再体验过的乐趣啊!

只是老下雨,也烦的。近段时间总是下雨,江南的梅雨季节,让人的心里都发了霉。白日里,趁着上班的

空余,我会跑到四楼的平台上去看雨。站在平台上只看得见前庭,那片树林,远远地被雨滴敲击,百发百中,树叶却愈发地清新,嫩绿逼人。树林外边的高楼和远山全被蒙在一片雨雾之中,看得并不通透,有着一层朦胧的美。有人打着伞从林中穿过,只看得见花花绿绿的伞在林中飘移,无法看清伞下的人,却能把树林与外界的关系看得一清二楚。树林的三面是马路,一面是经过单位的路,它四面都被路包围着。林子其实完全处在一个喧嚣的世界里,并没有我想象中那么静,更多的静是我凭空臆造出来。它本来就与外面的世界一体,只是我刻意把它与外界区分开来。

江南的梅雨季节过了的时候,小城的台风季也就到了。台风一刮就要好几个月,直到农历八月十六以后才会结束。台风不同于梅雨,除了雨,风的威胁更大。十几级的大风,裹挟着雨,一路刮来,所向披靡。屋舍倒了,农田淹了,大树被连根拔起,小花小草更无还手的能力就被摧残得遍地零落。台风是天然,怕怕人类做足了完备的应对准备,还是奈何不了它。我有些担心前庭后院的这些植物。

庭院里的草木显然要比我想象得坚强得多。它们一刻也不曾停止生长,尤其这些南瓜,正加紧催促自己成熟好赶在台风来临之前摆上食堂的餐桌。最坏的结果就是草木尽毁,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!到时庭院里将植上新的草木,南瓜地也会被重新种上别的蔬菜。所有受损的痕迹将很快被抚平。所谓生不息,不仅体现在人类身上,也完全符合草木的生长规律。

但细心的你依然能体会得到隐藏在庭院深处的沧桑。那沧桑,是岁月结出的果。

扼六谷

●梅长斌

吃罢早饭,打开电风扇,凉风徐徐而来,打开斯诺的《红星照耀中国》,看得津津有味,身心都凉爽。就想着,上午就这样了,哪儿也不去。

九点钟,朋友打来电话,问我,到山上扼六谷去不去?

听到“六谷”两字,心里一动,就想去,我喜欢吃六谷。但又想,天这么热,你不可以早些叫我吗?今天可是今年夏天比较热的一天,也是今年一个难得的响晴天。

埋怨归埋怨,压不住对六谷的喜欢,只好冒着酷暑,驱车上山。

从小以来,我就喜欢六谷。那时,粮食总是欠吃,国家体恤百姓,时不时地发下返销粮票,这粮票去粮管所买粮时,总不是纯粹的大米,而要搭几斤番薯干,或者玉米,有时是玉米粉。一般人家的小孩,看到番薯干,或者玉米及玉米粉,总会大皱眉头。而我,却反而高兴,因为,不管是玉米糊,还是玉米饼,我都喜欢吃。

这样,在那缺粮少油的年代,我的日子还不是很难过。

我们家乡把玉米叫作“六谷”,我不知道这“六谷”的书面字是“六”,还是“绿”?在我们家乡,“六”“绿”不分。玉米的别名挺多的,苞谷、苞芦、玉米、苞米、棒子、粟米、玉蜀黍、玉米、芦粟。在这些名称中,我最喜欢的是玉米。玉是无价的,而玉的米,就更加无价了。

对于喜欢六谷及其制品的人,这六谷是个好东西。记得在我上小学时,有一天,小同学带了一个六谷饼,被语文

老师看见了,他可能早饭没有吃饱,垂涎这个六谷饼,就无耻地想了个花招,骗六谷饼吃。他说,同学们,我给你们讲个秦始皇并吞六国的故事。老师向这个同学要了他带的六谷饼,拿在手上,边讲故事边啃六谷饼。故事讲完,六谷饼也吃完。原来,秦始皇是这样“饼”吞六谷的。那同学心疼他的六谷饼,却一点办法没有。

热是热了点,但有六谷扼,那就不热了。

六谷地在一块甘蔗地旁边,甘蔗还是苗苗,还没有拔节。而周围全是青绿的八月稻,正葱绿着,在稻田的旁边,是一块茄地,红紫的茄子有一尺多长,同牛的生长泡椒。

把这块地的六谷扼光,也不过四五十株,而我买汽油的钱可以买十个四五十株的六谷。且又扼得汗流浃背的,似乎不值。但人生,永远不能用值与不值来称量。

在一个山涧里,捧了几捧水喝,沁人心脾,凉到了骨子里。见涧中一巨石,光滑如水,也就不顾日头的暴猛,翻身躺倒,把屁股对着蓝天。耳朵的下面,是涧水淙淙,耳朵的上面,是松树上的沙棘君(知了)“热死热死”的怪叫声。

三伏天的夏,到处都绿,山野臃肿不堪,风过处,波涛汹涌,绿浪直上山头,染绿了天空,白云、太阳。

奇怪,在33摄氏度的大太阳下,竟不觉得热。

热是不热,但蚊蚋头(一种同粟米大的小虫,黑色)把我叮得够呛。据说,

这蚊蚋头是罗英(我家乡的一个神话人物)弄出来的。有一天,罗英向一户海边人家讨饭吃,那人家回答他,给你一点吃的是可以,只不过我们家的当家人还在地里干活,等他回来再给你饭吃。罗英抬头看了看天,日快正中,是该吃午饭的时候。罗英从这户人家的火炉堂里抓了把柴灰,扬手洒向山野,这柴灰顷刻间化成成千上万的蚊蚋头,把在田地里干活的庄稼人叮得痛痒难熬。看看时近晌午,就纷纷回家吃中饭,而罗英也不再饿肚。不过,罗英这事做得很不地道。自此,在夏天,人们不但不要被蚊虫叮咬,还要给蚊蚋头叮咬。

扼来了六谷,接下来就是怎么吃的事情了。六谷的做法很多,最简单的莫过于清煮,把六谷带衣放入电饭煲或者高压锅,加水煮沸几分钟就行。当然,只这四五十株的六谷,是不可能掰下六谷粒晒干磨粉,做六谷饼或六谷糊吃的,最多是掰下六谷粒,同鸡肉或鸭肉或猪肉或牛肉,加上青椒虾米等炒六谷丁吃。

今天中餐和晚餐,我的主食都是煮六谷。

六谷一直以来被看成成长命食物,富含蛋白质、脂肪、维生素、微量元素、纤维素等。我以为,六谷是粗粮,在普遍能吃饱喝足的时候,人是要吃点粗粮的,吃的杂一点,对于人的健康,是肯定大有好处的。

那么,我今天吃了两顿六谷,总会多长命两天吧。

左转，一隅静好

●罗芹仙

对我来说,不看书的日子是不完整的。在图书馆办了借书卡有五六年了吧,平均两三周去借几本书。一般都和儿子一起去,他右转弯去少儿图书室,我向前到成人图书室。一般他挑书的速度比我快,借好了就跑过来等我,然后一起回。

这次是我比他借得快,等他的时候无意中拐到左边,只见左后方还有一个房间开着门,里面坐着一些人。好奇靠近去,探头一瞧,原来是报刊阅览室。这里还有一个地方啊,我像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一样意外而欣喜。忍不住被吸引了,叫儿子先回家,我决定进去看看究竟。

踏进门,首先感觉到的就是不一般的安静,可以听到书页翻动的声音,使人忍不住要敛声屏气,把脚步放到最轻。阅览室不大,却是窗明几净。四周靠墙摆着书架,后边放着报纸,其他的都排着杂志。雪白的墙体,左右两边各嵌着一排玻璃窗,室内充满了明亮的光线。窗与窗之间凸出的柱子上挂着蓝底白字的名人名言,都是关于阅读的。中间两排原木色的桌椅,十几个人低头专注地看书览报,没有人因为我的进来而抬一下头。杂志大多是一些知名的刊物,《人民文学》《散文》《收获》《中篇小说》《微型小说》等,都是我喜欢的。

像一个贪财的人无意中发现了宝库,面对闪闪发光的金银珠宝,竟不知拿什么好。我翻翻这本,看看那本,哪本都想看,真恨不得生出十双眼睛来,可以同时看十本书。挑来拣去,最后拿了《人民文学》和《散文》找了个位置坐下,明知是一本也看不完的,心想着就先翻一遍也好。

刚坐下,门口有人进来,朝着里面很大声地说话,原来是找管理员的。大概也是第一次来这里,待她感受到里面的安

静时,把后半句话生生地缩了回去。看书的人都抬头看了一下她,马上又回到书中去了,像一块石子投入一潭深水,没能激起多少波纹。而那个找管理员有事的人,剩下的话都是用耳语般的方式说完了。没有谁对她有过责备的表示,这样的氛围本身就有着强大的震慑力。

不一会,我也沉到书里去了。偶尔有人轻轻地走动,察觉到了也不会去关注。所有的人到这里来,目的只有一个,就是阅读。置身于这样的空间里,那些与读书无关的事都被抛到脑后,眼和心只关注文字。此时此刻,他们只是纯粹的阅读者。此情此境,正合了明代于谦《观书》诗里的一句:“眼前直下三千字,胸次全无一点尘。”

《红楼梦》里林黛玉说到弹琴:“必择静室高斋,或在层楼的上头,在林石的里面,或是山巅上,或是水涯上。再遇那天地清和的时候,风清月朗,焚香静坐,心不外想。”心不外想,就是心中没有杂念,这是弹琴的最高境界。读书也同此理,古人读书要沐浴焚香,为的就是清心敛欲,做到心不外想。

而今天在阅览室,我感受到的就是这种“心不外想”的境界。在这个简朴的空间里,却有一种非同寻常的安静,不是简单的没有声音的静寂,而是充盈着崇高和智慧的宁谧。在这里,无须焚香,也无须沐浴,就像有一个强大的磁场,自然而然地让你摒弃所有杂念,迅速地进入只有文字的世界里。身处其中,你的心不会不自主地变得宁静而安详,这样的时光是充实的,且充盈着淡淡的幸福。

我埋怨自己,为何到今天才发现这一隅静好。五六年的时间,我可以在这里安放多少静心阅读的光阴啊。今天之后,我要做这里的常客了。

平安建设 人人参与 平安成果 人人共享